



		元)		月、 日)			
1	景德镇艺术 职业大学人 文职业教育 实训基地项 目设计采购 施工总承包	7274 6.35	工程规划红线范围内涉及的建筑工程（绿色建筑一星标准）、土方工程、基坑工程、改造加固工程、装修工程、强弱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通风工程、室外管线及道路工程、室外绿化及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供水工程的施工、竣工试验、验收及保修期内保修；还有以上未列出，但与本工程密切相关且必不可少的相关工作内容，最终向建设单位“交钥匙”。	2021.4. 10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59216 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 186020 m <sup>2</sup> ，其中地上部分建筑面积 86210 m <sup>2</sup> ，地下部分建筑面积 99810 m <sup>2</sup> 。	景德 镇陶 邑文 化发 展有 限公 司	2025 .09- 2025 .10

# 一、企业同类项目业绩

## 1、玉塘街道 2024 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https://ne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152529&channelId=2851>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EXCHANGE GROUP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玉塘街道2024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发布时间: 2024-04-08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269

招标项目编号:	2403-440300-04-01-900026001
招标项目名称:	玉塘街道2024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标段名称:	玉塘街道2024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项目编号:	2403-440300-04-01-900026
公示时间:	2024-04-08 16:13至2024-04-11 16:13
招标人: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天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500万元
中标工期:	365
项目经理:	黄绵嘉;黄忠;谢其亮
资格等级:	二级;二级;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EXCHANGE GROUP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玉塘街道2024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发布时间: 2024-05-11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519

标段编号:	2403-440300-04-01-900026001
标段名称:	玉塘街道2024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发布附件:	工程建设项目合同签订基本信息公示表.pdf

## 工程建设项目合同签订基本信息公示表

项目名称:	玉塘街道2024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项目编号:	2403-440300-04-01-900026	
标段名称:	玉塘街道2024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标段编号:	2403-440300-04-01-900026001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日历天):	365	
合同签订金额(万元):	500.0	
合同签订时间:	2024-05-11	
项目经理:	姓名:	黄绵嘉;黄忠;谢其亮
	资格等级:	二级;二级;二级
	证书编号:	粤2442020202116623;粤2442010201105061; 粤2442016201605658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 2024 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玉塘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工程建设资料备案专用章			
备案编号	HTBA202404008		
备案人	罗东阳	备案日期	2024.4.17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 2024 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

对辖区市容环境(六乱一超、乱堆乱放、违规广告牌、乱搭建等)及违法建筑开展清拆整治工作;本工程范围的区域划分:第一片区为田寮社区,第二片区为长圳社区及玉塘社区,第三片区为玉律社区及红星社区。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等

本工程为批量招标,确定由三家承包方负责玉塘街道 2024 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所涉及的工作任务,承包人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其中一家承包方。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本合同承包人承包的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注：本工程项目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项目施工中拆除所有各类废旧物归承包人处理或由发包人指定承包人交付给违法建设行为人自行处理。交由承包人处理的，承包人同意由发包人委托第三方评估公司对残值进行评估，并按第三方公司评估的金额确定残值。同时，承包人同意发包人直接将评估公司确定的残值从承包人应收工程款中予以扣除。承包人应收工程款不足以抵扣残值的，承包人应自项目拆除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残值转入发包人指定账户。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必须严格按照现行国家有关标准施工，质量达到“合格”等级，并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如本项目未经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的，则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暂定合同价款 2%的违约金，并应在发包人限定的时间内整改，整改仍未通过验收的，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所有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并要求承包人支付暂定合同价款 5%的违约金。经承包人两次整改仍未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视为本工程质量不合格，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五、签约合同价

玉塘街道 2024 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项目总预算（含税）上限为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小写：¥15000000），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该项目由本合同承包人在内的三家承包方负责。

本合同承包人的合同总价款（含税）暂定价人民币伍佰万整（小写：¥5000000），包括清拆整治所有费、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税费、商业保险、管理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费率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推荐的费率。该合同价款仅为暂定价，承包人不得以该暂定价作为完成工程量的结算依据，最终结算金额应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

承包人必须遵守《玉塘街道 2024 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月度考核方案》。根据《玉塘街道 2024 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月度考核方案》的考核结果，发包人有权缩减调整承包人的工程范围，每家承包方的最终合同价根据发包方实际调整后的工程范围确定。

因“清拆工程项目”并非针对某一明确具体的工程项目而是包含了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辖区所涉及的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工程等，由于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目标及工程量不明确，故最终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经费以实际所产生的费用为准。

## 六、支付方式

(一) 付款方式：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工程价款。按发包人、承包人（施工方）双方签字确认的具体雇用人工人数、机械使用的数量以及发包人从市预算中介机构库通过招标或直接委托的服务社会中介机构出具审核（审计）报告等文件，由发包人及相关职能部门审查后按月支付。所有费用支付由承包人提供合法有效、等额发票及请款资料后 2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

特别提示：发包人使用的是政府财政资金，因此发包人付款时间为向政府有关部门提交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发包人在前款规定时间内办理支付申请手续均视为发包人已按期支付。如因政府部门审核耗时或财政资金未到位等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承包人不得因此要求发包人承担相关违约责任。因承包人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未提供发票、提供发票不符合要求、提供资料不全、不准确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一切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与发包人无关。

### (二) 结算方式及计价依据

- 1、本工程不作下浮；
-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措施费不作下浮；
- 3、计价规范是《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4、费率标准：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
- 5、工程量计算规范是《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

(2014 机械) 》;

6、价格：合同有约定从约定，无约定则参照施工时间当期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中的信息价(劳务用工参照建设工程劳务用工计时价格)，信息价中无法体现的价格，采用市场询价；

### (三) 计价方式：

1、本项目无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工程量，采用包工包料，按实结算。最终结算以发包人通过招标或直接委托的服务社会中介机构出具审核(审计)报告，由发包人审查后，报财政部门办理工程价款结算。

2、若公务活动以被拆除的建筑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监理人见证测量过程，承包人按工程量进行结算，并由发包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工程量进行结算审核并。

3、其他类的公务活动，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等参与单位按机械台班及人工等共同确定工作量，承包方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并由发包方从市预算中介机构库通过招标或直接委托的服务社会中介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审核。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如《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无法体现的，通过市场询价确定。

4、根据《光明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洁拆残值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深光财(2019)329号)，若该项目清拆后产生的残值业主不处理，由发包方聘请残值评估机构评估价格后，从相应工程款中扣除。

5、本工程付款方式：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经发包人、承包人、监理确认并经建设单位或发包人从市预算中介机构库通过招标或直

设  
介  
表

接委托的服务社会中介机构出具审核（审计）报告，由建设单位或发包人审查后，  
报财政部门办理工程价款结算。

6、承包方同意将工程款支付到以下对应的账户：

承 包 方：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进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061 0000 2209

户 名：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七、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

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会议室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 履约评价

###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评价期限	2024年4月15日至 2025年4月14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乐社区新安一路20号金泓凯旋城3栋4栋4座27B			
法定代表人	黄文奎	电话	0755-805251545	项目负责人	刘工	电话	13802550335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2024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承包范围	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工程地点	玉塘街道		工程合同价	暂定50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	36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实际工期	365(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11	86		
2	经济技术实力			13			
3	履约质量			25			
4	履约时间			10			
5	履约配合			22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90 ≤ 总分 ≤ 10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75分 ≤ 总分 ≤ 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7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 认或拒签说明							

附件 2:

###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表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 2024 年市容环境整治及查违清拆工程	承包商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得分	 (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序号	分 项 内 容	综合得分值	评 价 标 准	得分
一	人员配备	12		11
1	管理人员要求	6	优秀 6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良好 5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比较相应的履约能力； 合格 4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基本相应的履约能力； 不合格 0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或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5
2	项目经理要求	6	优秀 6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良好 5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比较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 4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 0 分：配备的项目经理不固定或该项目经理不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6
二	经济技术实力	18		18
3	经济实力	4	优秀 4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良好 3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合格 2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不合格 0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4

4	劳务支付	4	<p>优秀 4 分：无因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良好 3 分：能够比较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合格 2 分：能够基本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以致造成极坏的社会影响。</p>	4
5	技术实力	4	<p>优秀 4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良好 3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合格 2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不合格 0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4
6	大型设备	2	<p>优秀 2 分：投标文件拟定的大型设备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p> <p>不合格 0 分：投标文件拟定的大型设备没有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p>	2
7	应急处理能力	4	<p>优秀 4 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各种应急事件；</p> <p>良好 3 分：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p> <p>合格 2 分：基本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p> <p>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以致造成极坏影响。</p>	4
	<b>履约质量</b>	<b>34</b>		<b>25</b>
8	文明施工	4	<p>优秀 4 分：项目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良好 3 分：项目能够比较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合格 2 分：项目能够基本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不合格 0 分：项目不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或有投诉情况发生。</p>	2
9	安全施工	8	<p>优秀 8 分：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良好 7 分：施工安全措施比较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合格 5 分：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不合格 0 分：施工安全措施不够完善或有发生安全事故；</p>	7
10	施工质量	10	<p>优秀 10 分：施工质量优秀；</p> <p>良好 9 分：施工质量良好；</p> <p>合格 7 分：施工质量合格；</p> <p>不合格 0 分：施工质量不合格；</p>	9

11	竣工移交	4	<p>优秀 4 分：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p> <p>良好 3 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p> <p>合格 2 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p> <p>不合格 0 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p>	2
12	工程变更及结算管理	8	<p>优秀 8 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良好 7 分：能够比较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合格 5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5
<b>四</b>	<b>履约时间</b>	<b>10</b>		<b>10</b>
13	工期控制	10	<p>优秀 10 分：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良好 9 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合格 7 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不合格 0 分：不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工期延后。 (备注：若施工单位已尽职但确属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延后，可酌情处理。)</p>	10
<b>五</b>	<b>履约配合</b>	<b>26</b>		<b>22</b>
14	履约准备	3	<p>优秀 3 分：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良好 2 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合格 1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p>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p>	2
15	配合情况	6	<p>优秀 6 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p> <p>良好 5 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p> <p>合格 4 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p>	5

			不合格 0 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16	造价真实性	4	优秀 4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7% 以上（不含 97%）； 良好 3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比较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5%-97% 之间（不含 95%）； 合格 2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基本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0%-95% 之间（不含 90%）； 不合格 0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不够真实准确、实事求是或准确率在 90% 以下（含 90%）。	2
17	合同分包	3	优秀 3 分：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不合格 0 分：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3
18	1.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3	优秀 3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 2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比较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 1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基本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 0 分：总包对分包没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3
	2.分包与总包的配合	3	优秀 3 分：分包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 2 分：分包比较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 1 分：分包基本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 0 分：分包不能够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3
19	诚信情况	4	优秀 4 分：无弄虚作假现象； 不合格 0 分：有弄虚作假现象。	4
	合计	100		86

## 2、中海油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https://ne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833980&channelId=2851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EXCHANGE GROUP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中海油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发布时间: 2023-05-09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926

招标项目编号:	2206-440343-04-01-532217001
招标项目名称:	中海油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项目（重新招标）
标段名称:	中海油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项目编号:	2206-440343-04-01-532217
公示时间:	2023-05-09 11:36至2023-05-12 11:36
招标人:	中海油深圳电力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中化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346.063018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	范思彬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372015201610535
是否暂定金额:	否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6-440343-04-01-532217001001

标段名称: 中海油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建设单位: 中海油深圳电力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46.063018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范思彬

本工程于 2023-03-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5-15



查验码: 8940818271263665 查验网址: <http://www.szgov.com>

施工合同

L2023-019



中海油深圳电力有限公司

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CGP2023SZDLSWEC001）

发包人：中海油深圳电力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中国 广东 深圳

签订时间：2023 年 5 月 31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中海油深圳电力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新大路 6 号

承包人：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住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蚝业社区金港大厦金刚中心 A 座 1201

鉴于，发包人是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法设立并存续的公司，拟在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新大路 6 号投资建设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工程项目；

鉴于，承包人是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法律合法设立并存续的【企业；公司】，具备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项目施工服务的全部资质、资格和条件；

鉴于，承包人在提供工程装置、工厂工程施工服务方面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和良好信誉，愿意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发包人提供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项目的施工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双方订立本合同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新大路 6 号

1.3 工程内容：拆除 V94.2 设备设施、拆除办公楼、油罐区及生产区域建/构筑物等。包含但不限于：拆除厂内部分钢结构、生产厂房、附属设备管沟及相应配套设施等。

见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技术规范书（详见本合

同附件 1)。

- 1.4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无\_\_\_\_\_
- 1.5 设计人：\_\_\_\_\_无\_\_\_\_\_
- 1.6 监理人：北京中联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1.7 资金来源：\_\_\_\_\_自有\_\_\_\_\_

## 二、承包范围

- 2.1 承包范围：拆除 V94.2 设备设施、拆除办公楼、油罐区及生产区域建/构筑物等。包含但不限于：拆除厂内部分钢结构、生产厂房、附属设备管沟及相应配套设施，拆除后的垃圾清运及垃圾处理，为新机组建设提供土地平整基础条件等。

## 三、合同工期

### 3.1 开工通知

合同签订后，在计划开工日前七（7）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承包人应在开工日开始实施工作。开工日应在双方签署本合同之后的二十（20）日内。

- 3.2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本条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四、合同价格

### (1) 合同价格

承包人确认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格为 RMB 3,174,890.07（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柒万肆仟捌佰玖拾元零柒分），增值税税率为 9%，合同价格为含税价格（包括增值税），即 RMB 3,460,630.18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陆万零陆佰叁拾元壹角捌分）（“签约合同价”），如果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合同价格自动调整，以保证不含税合同价格不变。其中：

- (i) 安全文明施工费：RMB 195,535.88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伍佰叁拾伍元捌角捌分）。
- (ii) 暂列金额：零。
- (iii)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零。
- (iv)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零。
- (v) 其他：【详见本合同附件 2】。

签约合同价是承包人基于项目施工现场的现有当地条件所计算出的合同价格，且承包人确认已认可签约合同价的正确性和充分性。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签约合同价已涵盖承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包括暂列金额项下的义务，如有）以及为适当履行和完成工作、修复任何缺陷所需的全部事项。除非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因变更或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引起合同价格调整外，合同价格不受通胀、利率、汇率、税费（包括增值税）、成本以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受到影响。发包人在本合同项下应向承包人支付的合同价格为依据本款第(2)项规定对签约合同价进行计量和调整后的最终价格。

(2) 计量

- (i) 签约合同价应按照工程量清单进行计量和调整，工程量清单的计算原则详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ii) 合同按月对工程量进行计量，从上月 20 日到当月 19 日为一个计量周期。
- (iii)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载明的工程量为预估工程量。结算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并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的工程量。
- (iv) 承包人应根据本项第(ii)目规定的计量周期对已完成的工作进行计量，计量后应向发包人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计量资料，发包人应在收到前述工程量报表和计量资料后 7 日内进行复核。如发包人对计量有异议的，有权复核和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进行复核并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如承包人未按照发包人要求参加复核，发包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v) 承包人完成已标价工程量中的全部工程量后,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共同对历次计量表进行汇总, 以核实最终结算工程量。承包人未按照发包人要求派员参加的, 发包人最终核实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完成的最终结算工程量。

(vi) 未经发包人审核并签认的工程量清单不得作为付款和结算的依据。

(3)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 4.1 承包人账户

开户名称: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4250100006100002209

开户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进支行

开户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裕安二路 105-108 号

### 五、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标准: 详见本合同附件 1: 深圳电厂升级项目建(构)筑物拆除技术规范书。

### 六、合同的构成

6.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合同附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除投标函及其附录、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以外的投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

(11) 其他合同文件。

## 七、合同签订和生效

7.1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获得满足之后生效：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项目核准完成后；

7.2 本合同至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 八、责任限额

8.1 承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承担的总责任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150%，但本款在任何情况下不得排除或限制承包人就下列各项的责任：

- (1) 承包人在通用合同条款第二十一条（缺陷责任期与保修责任）、第二十五条（保险）、第二十七条（保障）和第二十八条（知识产权）项下应承担的责任；
- (2) 承包人根据本合同应承担的税费赔偿；
- (3) 承包人违反法律法规引起的责任；
- (4) 承包人及其承包人集团因欺诈、故意、重大过失引起的责任；
- (5) 承包人因本合同项下争议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专家费以及其他咨询费用等；
- (6) 承包人拒绝履行工作或违约引起的责任。

8.2 如承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某项义务和责任已通过保险获赔（“已获赔金额”），则在承包人在本条第 8.1 款项下的总责任限额为本条第 8.1 款计算的金额与已获赔金额之和。

## 九、联合体（不适用）

9.1 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且联合体各方就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9.2 经发包人确认的联合体协议为本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

人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

- 9.3 联合体牵头人应负责与发包人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 十、 间接损失不赔

- 10.1 任何一方对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或者因履行本合同给另一方造成的间接损失不负赔偿责任。此处“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双方不能合理预见的损失等。

## 十一、 合同份数

- 11.1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 十二、 中小企业支付条款

- 12.1 在本合同签订时如承包人属于《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条例”）规定的中小企业，本合同所约定的付款期限、方式、条件和违约责任等交易条件应遵守该条例的规定。如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交易条件违反该条例，发包人应按照符合该条例规定的交易条件履行合同，并应按照条例的规定与承包人协商变更本合同的该等交易条件，以保障承包人享有条例规定的合法权益。

## 十三、 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条款

- 13.1 本合同所约定的建设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项目过程结算等条款应符合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有关办法的通知》规定，如本合同的约定与上述通知规定不符，发包人应按照该通知的规定履行合同，并应按照该通知的规定与承包人协商变更本合同相应的合同条款，以保障承包人享有该通知规定的合法权益。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发包人 (盖章)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 3、西乡街道 2024 年清拆工程（一片区）

https://ne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145207&channelId=2851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西乡街道2024年清拆工程(一片区)

发布时间: 2024-03-27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051

招标项目编号:	2403-440300-04-01-900002001
招标项目名称:	西乡街道2024年清拆工程(一片区)
标段名称:	西乡街道2024年清拆工程(一片区)
项目编号:	2403-440300-04-01-900002
公示时间:	2024-03-27 18:23至2024-04-01 18:23
招标人: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圆信工程造价评估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10.855637万元
中标工期:	540天
项目经理:	林树杰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2120213002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3-440300-04-01-900002001001

标段名称: 西乡街道2024年清拆工程(一片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0.855637万元

中标工期: 5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林树杰

本工程于 2024-03-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0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邓刚

招标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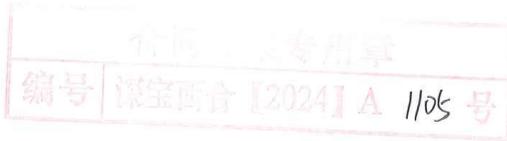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29

查验码: 388185396041251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施工合同



西乡街道 2024 年清拆工程一片区的施工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4 月

## 西乡街道 2024 年清拆工程一片区的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民二路 108 号

法定代表人：杜俊平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后亭雅苑 AB 座 B406

法定代表人：黄文奎

联系电话：0755-8520515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820566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内容

1. 拆除及清运工程：因发包人的拆除及清运工程一般是指一些突然发生或相对较急的工程，需在一定时限内完成的工作任务，因此具体的工程任务内容由发包人以书面形式或在紧急情况下以电话告知。协助城管综合执法相关执法工作，包括协助没收乱摆卖或超门线经营的物品及工具、协助没收家畜家禽、协助收缴违法的瓶装燃气、协助拆除非法户外广告设置物品及协助拆除违法搭建的临时建（构）筑设施等执法工作。

## 二、合同工期

因本合同的工程或项目系突发或需紧急处理的工程（项目），具体的工期以每次工作任务通知时发包人规定的时间为准。

## 三、合同发包金额

本合同价款¥ 110.855637 万元（大写：壹佰壹拾万捌仟伍佰伍拾陆元叁角柒分）（含税）。承包方不得要求发包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具体合同价以中标价为准，承包人凭发包人现场签证单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算，结算单价以投标价格为准，最终以城建办审核的结算审定书为准）

##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 1. 发包人的权利义务

(1) 负责工地现场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程进度、配料用料的指挥、监督与管理。

(2) 负责安排承包人工作量及现场进度，审核完成工程量。

负责与业主及其它部门等单位进行工作联系并申报有关文件资料。

### 2. 承包人的权利义务：

#### 2.1 拆除及清运工程方面：

(1) 承包人自接到发包人通知后，需保证施工人员、施工机械等在指定的时间、地点、按时到达施工现场，严格按照发包人现场计划的时间采取包工、料、机械、设备、安全生产及安全设施等完成任务。

(2) 承包人须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施工技术验收规范》的相关规定及发包人要求进行施工，服从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与指挥，对工程质量及安全负责。

(3) 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的统一指挥、调配、指导及管理，遵守发包人现场的各项管理及规章制度，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4) 承包人必须确保进场人员的技术素质，全体施工作业人员通过“平

安卡”培训，所有工种均持证上岗；在施工期内，未经发包人许可，承包人不得随意更换施工队伍和人员，以保证该项目技术力量和施工队伍的稳定性。

(5) 所有施工作业人员都应采用实名制，承包人应为所有施工作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手续，其中意外伤害保险每人保额应在50万元以上；承包人须将办理保险的相关凭证交予发包人审查，对于未购买保险或者不交凭证审查的，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6) 承包人必须指定专职管理人员，负责安排施工、生产、人员调配、技术安全、工程质量以及生活等工作。

(7) 承包人必须自行完成本合同规定任务，若出现承包人对其承包的工程不具备专业的资质，在经过发包人审核并同意后，方可将该专业工程转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其他承包人完成；否则，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8) 承包人对施工现场清拆的材料不得私自带走，须听从发包人现场指挥员的安排；且承包人不得随意向与施工关联的单位索要东西及财物；

(9) 承包人应强化本施工队伍的安全生产教育，严格按操作规程施工，不乱搭乱拉电路管线，不私自安装电源插座，不强行违章施工，严格杜绝火灾等其他安全事故的发生，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安全责任及措施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10) 工人进入施工现场必须穿着有显著标示反光背心或黄色马甲，佩带安全帽、手套和钉鞋等安全设备，做到文明、安全施工、工完场清。

(11) 必须保证充足的施工人员及技术力量，人数稳定，工作效率高，否则因此而造成的延期交工、工程质量等问题均由承包人承担。

(12) 具体施工作业中必须配备所需交通安全标志牌、安全围挡、指示牌和指示灯等交通安全设施，并且必须符合我市有关施工操作规程及相

关法律规定，以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3) 工程进行中及完工后且在移交给发包人之前，承包人须承担因施工给施工作业人员或第三人造成的一切财产损失和人身伤亡的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诉讼、控告、赔偿责任等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4) 承包人应当熟知和遵守《施工合同履约评分标准表》(见附件)相关评分细则；承包人应自愿根据每月履约评价等级，承担相应的后果。

#### 2.2 协助城管综合执法工作方面：

(1)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执法人员通知的规定时间内，到达工作地点，并按照执法人员具体的工作安排完成工作任务。

(2) 承包人对协助综合执法工作中没收或拆除的有关物品不得私自带走，须听从发包人现场指挥员的安排。

(3) 项目进行及完工后且在移交给发包人之前，承包人须承担因完成项目工作给工作人员或第三人造成的一切财产损失和人身伤亡的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诉讼、控告、赔偿责任等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四、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及发包人的要求，如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应负责无偿返工，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五、违约责任

(1) 若承包人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在指定的时间内不到达现场，累计三次，发包人可视为承包人已不具备继续承担拆除及清运等工程(项目)的履行本合同的能力，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承包人的履约担保金额，发包人可没收作为赔偿，不足以赔偿损失的部分，由承包人补足；并且可取消承包人在下一年度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2) 非因发包人原因，承包人未按期完成工程(项目)内容，每逾期

一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工程（项目）款总额 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 若承包人一个月内出现一次无故不接单情形，发包人可停止一周对其的用工；若一年内累计出现两次无故不接单情形，发包人可停止三个月对其的用工；若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无故不接单情形，发包人可停止一年对其的用工。

## 六、资金监管

1、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所投资的资金进行监管，并符合宝安区“深宝建（2010）80 号文”和“深圳市宝安区政府建设工程资金监管办法”的规定。

2、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投入的资金进行必要的询问和审核，如承包人不给予配合，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全部或部分工程款。

3、承包人应当无条件接受发包人的监督管理，并提供必要的审核依据（以原件为主），主要材料进场验收时需提供供货单位结算票据，包括发票或收款收据、地磅单、质量检验报告或供货合同等；如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提出需要留存依据，承包人应当提供与原件核对无异议的复印件且经发包人核对无异议后交由发包人保存，该复印件应当有承包人法定代表人的签章及盖有公司的公章。

4、发包人有权提出对承包人发放劳务工资签领表进行审核，必要时提供签领表复印件予以保留。

## 七、付款方式及结算方式

1. 预付款：无；

2. 进度款：每季按发包人审定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拨付工程款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80%（结算单价以投标价格为准），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相应发票；

3. 结算款：合同期内全部工程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全部工程按规定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工程结算审定价的 100%。(承包人凭发包人现场签证单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结算单价以投标价格为准，最终以城建办审核的结算审定书为准)，双方确认后，甲方收到乙方发票 15 日内支付整个合同工程余款。

4、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进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061 0000 2209

5、乙方知悉本合同费用由政府财政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或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 八、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10 月 14 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如实际施工产生的工程款达到投标合同总价时合同即终止（不得超过合同总价）。

## 九、其他

(1) 根据《宝安区 2017 年进一步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承包人所使用的施工机械必须达到国家第二阶段的排放标准，必须使用符合《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SZJG 49-2015) 特区技术规范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鼓励使用电动或天然气施工机械。

(2) 承包人应当结合工程建设项目实际和施工合同约定，严格按照《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技术规范》、《房屋拆除工程污染扬尘防治技术规范》

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制，制定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落实各项防治具体措施。

(3) 根据深宝规【2016】7号《深圳市宝安区房屋建筑拆除工程暂行管理办法》的要求，承包人不能在拆除工程范围内循环综合利用及自行销纳建筑废弃物的，应当委托具备运输资质的道路运输企业承担建筑废弃物的清运工作，并委托具备经营资质的建筑废弃物处理单位按照《深圳市建筑废弃物运输和处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建筑废弃物；同时，承包人分别与受委托的道路运输企业和建筑废弃物处理单位签订委托清运、处理合同，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及责任，相关费用已包含本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4) 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全面推行劳务工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宝住建[2017]72号)的文件要求。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劳务工实名制管理制度，利用劳务工实名制管理信息系统和门禁考勤设备采集所有进场劳务工信息，记录劳务工每天上下班出勤、每月工资发放等信息，以此作为劳务工工作量计算、工资发放、工伤保险和解决劳资纠纷的重要依据，并将劳务工劳动考勤、工资发放信息上传送至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工程建设领域劳务工实名制监管信息系统。劳务工不办理个人基本身份信息和进场登记信息采集，或者不执行上下班考勤制度的，承包人应拒绝其进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

十、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 十二、合同份数

1、合同书正本份数：陆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

附件：

1. 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
2. 不转包工程并接受甲方监督管理承诺书；
3. 零星工程廉政及工程规范管理承诺书
4. 施工合同履约评分标准表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 二、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

### 项目经理-曹昱苇

####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曹昱苇	性别	男	年龄	44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5031981060615 12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08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1201220130102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景德镇陶邑 文化发展有 限公司	景德镇艺术 职业大学人 文职业教育 实训基地项 目	72746.35 万元	2022.04.20 - 2025.07.14	已完工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6日  
2028年03月25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曹昱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6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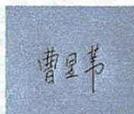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312012201301027

聘用企业: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9-19至2028-09-1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曹昱苇

签名日期: 2025.9.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9月19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5)9012295

姓名:曹昱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06月0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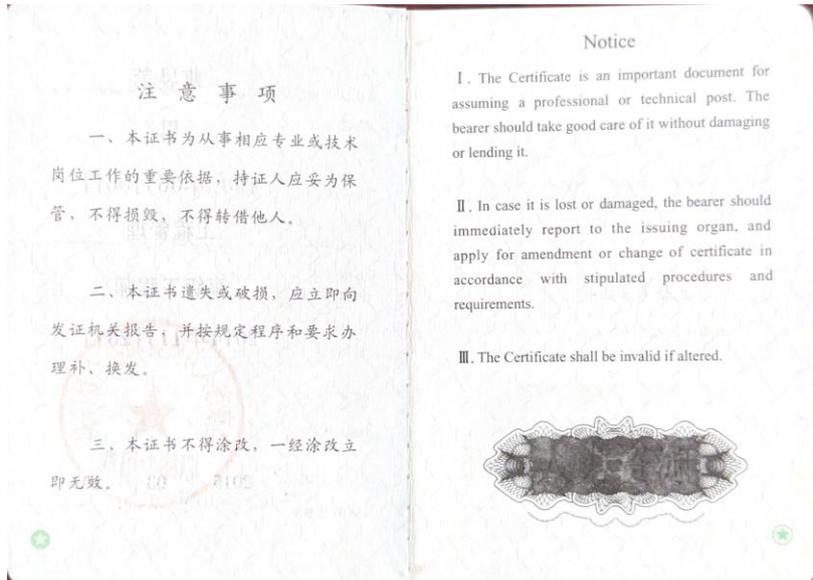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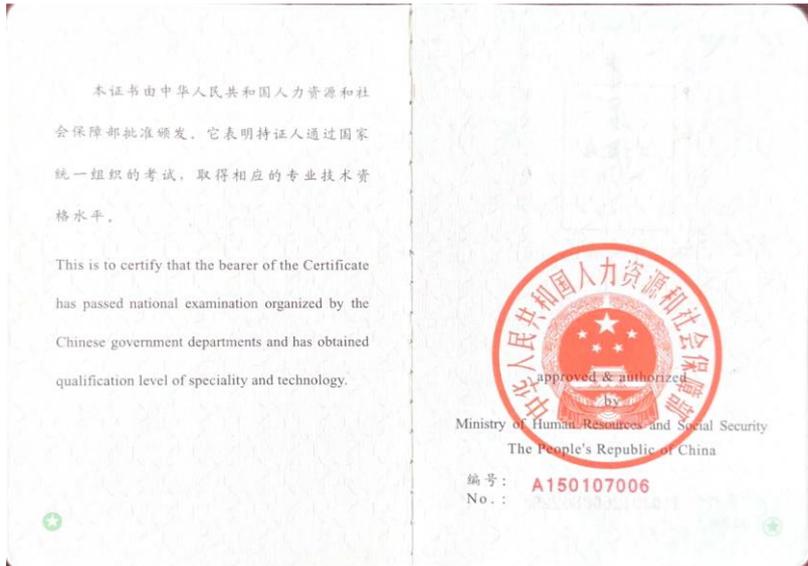
有效期:2025年09月25日至2026年10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25日









# 1、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13344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b>曹昱苇</b>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503*****1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衢州无界弥生文化创意产业园建设项目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	3308022205180001	房屋建筑工程	浙江溪岸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2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	江西省-景德镇市-珠山区	3602032206080003	房屋建筑工程	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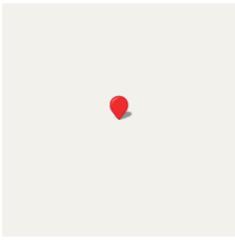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b>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b>				江西省-景德镇市-珠山区	
项目编号	3602032206080003	省级项目编号	360203202103010101	 <p style="font-size: small;">项目地址：景德镇市珠山区珠山大道南侧、陶溪川路东侧地块</p>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200589231978J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1483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为: 2101-360203-04-01-202549)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B	360200202308310101	1769.32	266.78	2023-08-31	3602032206080003-SX-002	查看
B	360200202204150101	95467.6	157903.8	2022-04-15	3602032206080003-SX-001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		
施工许可证编号	3602032206080003-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60200202204150101
项目代码	2101-360203-04-01-202549	项目编号	360203220608000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无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无
中标通知书编号	无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548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曹昱军	所属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占建民	所属单位	景德镇市环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95467.6	面积 (平方米)	157903.8

关闭

## 中标通知书

备案号：重点招字[2021]011号

# 中标通知书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你方于2021年03月08日递交的陶溪川景区世界手工艺传承创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954675600元；

建设工期：18个月；

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曹昱苇；注册编号：沪131121301027；

设计负责人：邹勋；证书编号：113600320；

请你方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监督机构： 

注：《中标通知书》一式五份，中标单位、行政监督机构、纪律监督机构、建设单位各一份。

# 施工合同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陶溪川景区世界手工艺传承创新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陶溪川景区世界手工艺传承创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景德镇市珠山区珠山大道南侧、陶溪川路东侧地块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101-360203-04-01-202549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59216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86020 m<sup>2</sup>，其中地上部分建筑面积 86210 m<sup>2</sup>，地下部分建筑面积 99810 m<sup>2</sup>。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设计工作内容：工程规划红线范围内所涉及建筑工程（绿色建筑一星标准）、基坑工程、改造加固工程、装修工程、强弱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满足建筑和装修报建审批的一消和二消图纸）、电梯工程、通风工程、室外管线及道路工程、室外绿化及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供水工程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技术服务；

6.2 施工工作内容：工程规划红线范围内涉及的建筑工程（绿色建筑一星标准）、土方工程、基坑工程、改造加固工程、装修工程、

强弱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通风工程、室外管线及道路工程、室外绿化及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供水工程的施工、竣工试验、验收及保修期内保修；还有以上未列出，但与本工程密切相关且必不可少的相关工作内容，最终向建设单位“交钥匙”。

## 二、合同工期

设计进度：方案设计：启动设计工作开始计算 1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设计方案由发包人确认后开始计算 1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由发包人确认后开始计算 15 日历天内完成。

计划工期：18 个月（含设计及施工工期）。

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时间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亿伍仟肆佰陆拾柒万伍仟陆佰元整（¥954675600.00 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亿柒仟零柒拾叁万叁仟捌佰柒拾柒元柒角叁分（¥870733877.73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 (1) 设计费：

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柒拾叁万贰仟元整（¥38732000.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玖万贰仟叁佰柒拾柒元叁角陆分（¥2192377.36 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伍拾叁万玖仟陆佰贰拾贰元陆角肆分（¥36539622.64 元）。

#### (2) 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设备购置）：

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亿贰仟柒佰肆拾陆万叁仟伍佰元整（¥727463500.0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仟零陆万伍仟柒佰玖拾叁元伍角捌分（¥60065793.58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亿陆仟柒佰叁拾玖万柒仟柒佰零陆元肆角贰分（¥667397706.42元）。

(3) 设备购置费：

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捌佰肆拾捌万零壹佰元整（¥188480100.00元）；适用税率：13%，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捌万叁仟伍佰伍拾壹元叁角叁分（¥21683551.33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陆佰柒拾玖万陆仟伍佰肆拾捌元陆角柒分（¥166796548.67元）。

以上费用的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和票据。

注：1、签约合同价以中标单位的工程总承包投标报价作为暂定签约价；待施工图纸图审合格后，按现行江西省系列定额和省市有关工程造价标准，遵照本项目开工前28天的《江西省造价信息》和《江西建设工程材料价格》，由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本次工程量清单及预算，并在中标单位核对无误后报市造价站备案，且以最终备案的预算价格做为本项目的施工控制总价（需财政评审的项目应报财政部门评审）。

2、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施工控制价时无当地信息价材料价格的确定：按同期南昌的信息价材料价格确定，若南昌信息价材料价格缺失则采用询价方式进行确定。

3、计价方法：工程量清单计价。

4、结算时，根据经审计认定的实际工程量后，按照中标价和最高投标限价进行同等比例下浮结算，下浮率为8%。

5、现场施工应按照发包方的要求进行，在施工过程中承包方须服从经发包方现场确认并组织安排的工作面开展施工；在设备（材料）采购和专业分包（含设计和施工）等方面承包方须得到发包方的确认方可进行；在进度、质量、造价及安全等方面须满足发包方的相关要

求。本项目涉及的设备采购，总承包人应在招标人和审核单位的监管下进行设备采购招投标工作。

6、本项目务必秉着限额设计和限额施工（采购）的原则进行今后设计和施工的工作；除发包方原因以外，最终的项目结算价格不能高于总承包合同签订时的暂定签约合同价格（即中标价），超出部分发包方有权不予支付。

7、设计费包括与设计相关的费用，设计费结算价=下浮前建安工程费(含设备采购)结算价\*4.2%\*(1-投标报价下浮率(8%))。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曹昱苇（身份证号码：320503198106061512）。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如果有)；
- (6) 价格清单(如果有)；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订立。

###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发包人会议室订立。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八份，合同副本一式：十八份。合同双方应持的正本四份数，副本九份数。

以下为签署页面，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00589231978J

地址：景德镇市珠山区朝阳路（原公交公司内）

邮政编码：333000

法定代表人：刘子力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98-8437028

传真：0798-8437028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景德镇城东支行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31263364

地址：上海市西江湾路 500 号

邮政编码：200083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21-66299999

传真：021-56668716

电子信箱：\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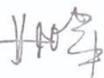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延安东路支行

账号：439060996866

账号: 362061015018010019329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6315603621

地址: 上海市石门二路 258 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21-52524567

传真: 021-52524567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工行现代大厦支行

账号: 1001285409006590866

## 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发包人与承包人于2021年4月10日签订了《陶溪川景区世界手工艺传承创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合同（下称“原合同”），现发包人因业务需要，经项目所在地发改委同意，对原合同项目名称进行变更，签订本补充协议。

一、原合同工程名称《陶溪川景区世界手工艺传承创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变更为《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原合同内相应名称相对应进行变更，其余内容保持不变。

二、其余条款均按原合同执行。

三、本补充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补充协议正本八份，副本十八份。协议双方应持的正本四份数，副本九份数。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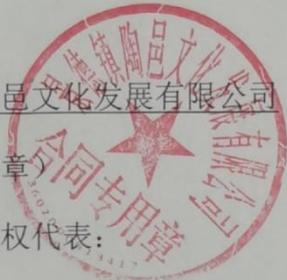
(签署页)

发包人：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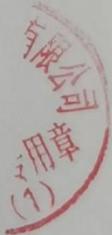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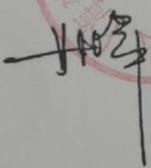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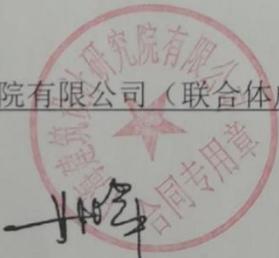


承包人：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2012年 6 月 日

#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6020020220415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2年04月15日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		
建设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景德镇市珠山区珠山大道南侧、陶溪川路东侧地块		
建设规模	建筑总面积: 116890.8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2-03-20至2023-09-19	合同价格	95467.56 (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核工业鹰潭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金德
设计单位	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郭勤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曹显著
监理单位	景德镇市环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占建民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核。
- 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 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 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 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 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竣工验收报告

##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备案号:3602002025072901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以及《江西省建设工程联合验收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经查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符合要求,予以备案。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		
工程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景德镇市珠山区珠山大道南侧、陶溪川路东侧地块		
建设规模	111282.38平方米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商业建筑
开工日期	2022-03-20	竣工日期	2025-07-23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6020020220004号	施工许可证号	360200202204150101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景德镇市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责任主体	单位名称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史忠荣	
勘察单位	江西核鹰勘测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金稳	
设计单位	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邹勤	
监理单位	景德镇市环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占建民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曹昱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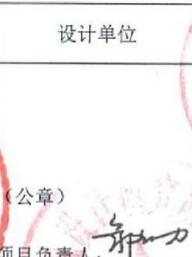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东北公寓新建A、B楼、新建C楼、保留建筑E23、E24		工程地点	景德镇市珠山区珠山大道南侧、陶溪川东侧地块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地下二层 地上六层	建筑面积 36047.9 m <sup>2</sup>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2032021 03010101-D W008(S1)	报建日期	2022.4.17	施工许可证号	36020020220 4150101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4.20	竣工验收日期
2025.7.14					
二、竣工验收内容					
1、地基与基础工程 2、主体结构工程 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4、屋面工程 5、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6、通风与空调工程 7、建筑电气工程 8、智能建筑工程 9、建筑节能工程 10、电梯工程 11、工程竣工资料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同意 
设计单位	同意 
监理单位	同意 
建设单位	同意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东北公寓新建A、B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6层 / 2213.2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共抽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宋建东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建设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郭力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金稳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东北公寓新建C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层 地上6层 /10940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 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宋建萍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建刚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俞雪康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金稳 2025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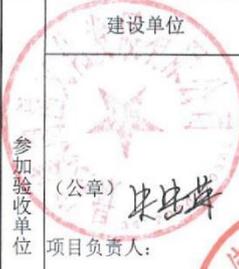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保留建筑E23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3层 / 1974.4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昱菁		项目技术 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保留建筑E24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3层 / 1020.3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项目技术 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 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3 项, 符合规定 2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宋建峰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宋建峰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俞雪康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金稳 2025年6月3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西南角配套-1#公寓-5#直播中心		工程地点	景德镇市珠山区珠山大道南侧、陶溪川路东侧地块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地下二层，局部三层 地上五层	建筑面积	80213.9 m <sup>2</sup>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203202103010101-DW02 (ST)	报建日期	2022.4.17	施工许可证号	360200202204150101	质监号	3602022027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4.20	竣工验收日期	2025.7.14	
二、竣工验收内容							
1、地基与基础工程 2、主体结构工程 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4、屋面工程 5、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6、通风与空调工程 7、建筑电气工程 8、智能建筑工程 9、建筑节能工程 10、电梯工程 11、工程竣工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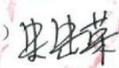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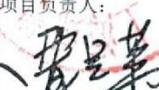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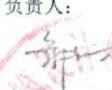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同意  2025年7月14日 (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5年7月14日 (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5年7月14日 (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5年7月14日 (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5年7月14日 (单位公章)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西南角配套-1#公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3层 / 38099.6 地上4层 /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昱菁		项目技术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1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1 项, 符合规定 31 项 共抽查 31 项, 符合规定 3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宋昱菁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西南角配套-2#公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4层 / 7355.3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显苇		项目技术 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共抽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西南角配套-3#公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5层 / 13292.5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项目技术 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9 项			合格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共抽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 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西南角配套-4#公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5层 / 4170.2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项目技术 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共抽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曹昱苇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俞雪康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孙军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俞雪康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俞雪康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人文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西南角配套-5#直播中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5层 / 17296.2 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军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曹昱苇		项目技术 负责人	俞雪康	完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共抽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宋崇峰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